

证券代码：838045

证券简称：三田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三田科技

股票代码：838045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谢建勇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新城街办南胡住东村

股份变动性质：-

变动日期：-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刘敏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新城街办南胡住东村

股份变动性质：－

变动日期：－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潍坊市奎文区东风东街 272 号名门现代城
幢 C19 店面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协议转让

变动日期：2017 年 10 月 2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标准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根据本报告书中所载明的内容进行。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自然人谢建勇、刘敏夫妇、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三田科技	指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田坤	指	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本报告书	指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公司股东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2017年10月20日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三田科技880,000股的股份；谢建勇在三合田坤的出资比例为76.75%，且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谢建勇、刘敏系夫妻关系，谢建勇、刘敏、三合田坤为一致行动人，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53.26%减少至48.28%的权益变动行为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谢建勇，男，1971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3 年 7 月至 1994 年 10 月，就职于山东诸城水泥厂，任班长；1994 年 11 月至 1996 年 10 月，就职于潍坊四通电子有限公司，任经理；1996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潍坊市三田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科技的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刘敏，女，1975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就职于潍坊市三田电子有限公司，职员；200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三田有限，从事财务工作；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三田科技的董事、财务负责人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三合田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3130073695

执行事务合伙人：谢建勇

成立时间：2014 年 10 月 25 日

住所：潍坊市奎文区东风东街 272 号名门现代城幢 C19 店面

经营范围：以企业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至 2017 年 10 月 20 日交易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	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所持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的日期	权益变动方式
谢建勇	三田科技	人民币普通股	7,425,000	42.04	无限售流通股 0 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425,000 股	2017 年 10 月 20 日	直接持股 无变动
刘敏	三田科技	人民币普通股	650,025	3.68	无限售流通股 0 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50,025 股		直接持股 无变动
三合田坤	三田科技	人民币普通股	1,333,300	7.55	无限售流通股 888,86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44,434 股		协议转让

三、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由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减持公司流通股 880,000 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行为，以协议方式交易。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截至本次权益变动发生日 2017 年 10 月 20 日，谢建勇直接持有公司 7,425,000 股，持股比例为 42.04%，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三合田坤持有公司 1,333,300 股，持股比例为 7.55%，谢建勇在三合田坤的出资比例为 76.75%，且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三合田坤的经营决策具有决定权；刘敏直接持有公司 650,025 股，持股比例为 3.68%，其与谢建勇为夫妻关系。谢建勇、刘敏、三合田坤为一致行动人，共计直接持有三田科技 53.26% 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谢建勇直接持有公司 7,425,000 股，持股比例为 42.04%，刘敏直接持有公司 650,025 股，持股比例为 3.68%，三合田坤持有公司 453,300 股，持股比例为 2.57%，信息披露义务人谢建勇、刘敏、三合田坤直接持有三田科技 48.28% 的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协议转让实现，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转让前情况		转让股份数量（股）	受让股份数量（股）	权利变动达到 5% 整数倍的日期	转让后情况	
	持股数量（股）	直接、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持股数量（股）	直接、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谢建勇	7,425,000	53.26%	-	-	2017 年 10 月 20 日	7,425,000	48.28%
刘敏	650,025		-	-		650,025	
三合田	1,333,300		880,000	-		453,300	

坤							
合计	9,408,325		880,000	-		8,528,325	

三、其他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谢建勇、刘敏、三合田坤持有三田科技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流通股，不存在另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的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谢建勇、刘敏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三合田坤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谢建勇

刘 敏

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山东三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银枫路 66 号 1#、2# 厂房
股票简称	三田科技	股票代码	8380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谢建勇、刘敏、三合田坤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新城街办南胡住东村、潍坊市奎文区东风东街 272 号名门现代城幢 C19 店面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 赠与 ☐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 继承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公司已发	股份持有数量 9,408,325 股 持股比例 53.26%		

行股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份持有数量8,528,325股 持股比例 48.28%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向收购人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是否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挂牌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偿清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

谢建勇

刘 敏

潍坊三合田坤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7 年 10 月 20 日